

#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本人作为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审阅了《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其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控股股东：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黄志毅



2020年6月20日

实际控制人：



黄志毅

2020年6月20日